

证券代码：834037

证券简称：龙盛世纪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 时。

2、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037	龙盛世纪	2023年5月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元泓律师事务所刘睿杰、林立新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4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》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 2022 年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质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其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公司 2023 年预计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王朝辉拆入款项 3,000 万元，预计向公司股东薛中拆入款项 1,000 万元，共计 4,000 万元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自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3,375,470.9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,880,235.01

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8,1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（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）（涉及股份回购的公司适用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6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,968,6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个人股东持本人出席的应持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1 日 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电话

联系人：孙路路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 1 号楼 6 层 601 室

联系电话：010-82606658

联系传真：010-61934559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计半天，与会股东参会交通费及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4 日